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六发改备〔2020〕86号

项目名称：	5G网络用光组件和光模块研发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南京光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20-320116-39-03-516137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 六合区 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园2号楼	项目总投资：	15000万元
建设性质：	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0
建设规模及内容：	总投资1.5亿元，租用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园部门厂房，购买相关设备建设5G网络用光组件和光模块研发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南京市六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04-08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MA20H0KH09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名称 南京光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蒋世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修理；光电子器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5000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期限 2019年12月03日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虎跃东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租赁合同

协议编号：六开协字【2020】004号

项目投资协议书

(5G网络用光组件和光模块研发项目)

六合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编印

项目投资协议书

甲方：南京六合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南京光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本着诚实信用、互利平等、共同发展的原则，甲方与乙方通过友好协商，就乙方在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园范围内租赁房屋建设 5G 网络用光组件和光模块项目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或设立企业名称）：5G 网络用光组件和光模块研发项目

二、项目投资总额及效益测算

该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设备投入不低于 1 亿元，其中 2020 年设

三、公司注册

乙方将就该项目在甲方所在地设立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并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前实缴 2000 万元，其余部分将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缴到位。

四、项目租赁房屋位置、期限、价格及交付条件

1、乙方所租赁的甲方位于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园 2 号楼三楼部分房屋，总面积约 1333 平方米（房屋用途应按照房屋产权证规划，

面积以平面图测绘面积为准)；

2、乙方所租赁的甲方房屋期限为3年，即从2020年5月1日起至2023年4月30日止（以下简称租赁期）；

3、乙方所租赁的甲方房屋租金按照开发区的规定执行，但不高于南京江北新区同类型房屋的优惠租金标准。乙方须于每年11月30日前一次性向甲方支付次年全年租金；如乙方逾期支付，则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按拖欠天数和所欠租金总额的5‰/日（万分之五每日）计算；

4、房屋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在到期后十五日内按现状交付。乙方如需继续租赁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使用需求，经协商一致后，双方另行签订续租协议；

5、甲方是以现状交付给乙方，但该房屋交付前甲方将提供房屋平面图、房屋装修情况描述，房屋水、电、空调设施、通风管道设施情况描述以及相关图纸等，以方便乙方按照洁净车间的标准进行装修。

五、扶持政策

七、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 甲方将于本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进行房屋交接, 相关物业、水、电、气等事项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消防、环保、工商注册、税务登记等各种手续, 并协调乙方与地方各部门的关系, 以便相关部门在项目推进全过程中为乙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3) 甲方不干预乙方生产区域范围内的事务, 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做好与政府各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 确保生产顺利进行;

(4) 甲方承诺乙方项目水、电配套, 项目用电不低于 300KW, 协议生效后, 双方进行交接, 交接完成后所产生的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水电费用标准按开发区要求缴付;

(5) 鉴于目前的场地不适应本项目第二期光芯片生产线规模化生产, 甲方承诺如乙方需要则甲方将及时在园区内为乙方项目另择场地建设生产线, 具体事宜双方将另行商定, 以补充协议为主。

2、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 (1) 乙方承诺在开发区内经营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实行属地纳税；
- (2) 乙方承诺按照约定的时间和相关条款完成新设公司注册，并负责承担本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工作，但因非乙方因素延误的除外；
- (3) 乙方承诺在完成相关项目立项、安全评估、环评、消防等审批备案程序后，方可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工作，否则所有后果均有乙方承担；
- (4) 乙方承诺不得延期进场超过 6 个月；
- (5) 乙方承诺如变更股东股权或经营范围需向甲方以文字形式报备；
- (6) 甲方知悉乙方将在厂房内建设超净车间，除此以外乙方承诺不得擅自改变原房屋结构布局，如需结构调整，需向甲方以文字形式提出申请且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实施；
- (7) 乙方承诺按法律规定办理安全职业卫生手续并确保安全职业卫生在后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按规定运行。

八、解除协议条款

2、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不得转租；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由此造成的损失与甲方无关；

3、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添附任何不动产，甲

方不予任何补偿乙方的装潢装饰，无论协议是否履行期满或违约解除；

4、乙方未能付清应缴租金、物业管理及水、电等相关费用达6个月，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有权停止供电供水等，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涉。

九、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提起诉讼；

3、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若遇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调整，使得本协议条款中内容与政策法规有抵触或不符合的，按国家政策法规执行。

十、保密条款

事先未经本协议对方的书面同意，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协议的条款（上级主管机关除外）及因履行本协议而获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一经查实，泄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附则

1、本协议所附相关文件均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补充，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同意，本协议可以终止履行；

3、本协议的效力及于乙方为该项目实施所成立的公司等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乙方如转让本协议中权利、义务，必须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4、本协议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附件 1: 项目拟用房屋示意图

附件 2: 乙方营业执照

甲方（公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通信地址:



乙方（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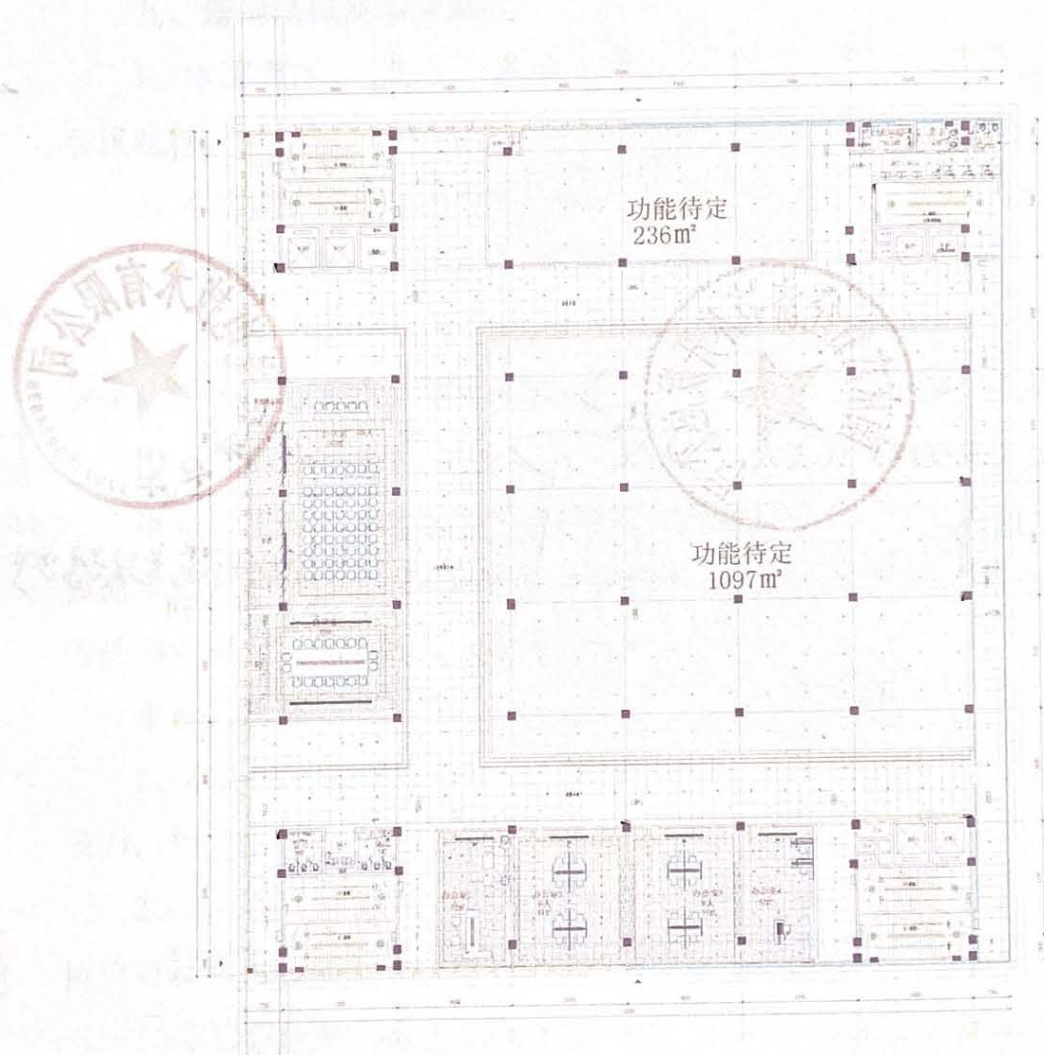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通信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龙江路8号
年 月 日



附件 1：项目拟用房屋示意图



附件 2: 乙方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MA20HQB09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23000201912030113	
名称 南京光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整	扫描二维码，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3日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3日	登记机关		
法定代表人 张新林	营业期限 2019年12月03日至*****	营业期限 2019年12月03日至*****	2019 年 3 月 3 日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虎跃东路8号	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近 4 土地证

项目编号: 201703105六合YD01第01轮		证书编号: 地字第320116201810095号	
用地单位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创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园一期 (GY021地块)		
用地位置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江北大道		
建设用地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m²)	折合亩数
A	B29a科研设计用地	31358.86	47.04
小 计	---	31358.86	47.04
代征用地			
---	---	---	---
小 计	---	0.00	0.00
总 计	地块总计: 1	31358.86	47.04
其他说明	1、最终用地面积和用地边界以土地管理部门实测为准; 2、规划用地凡涉及拆迁的, 拆迁主管部门可根据情况调整实际拆迁范围; 3、规划用地范围内凡涉及到地下文物、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市政公用设施、基础测绘设施、测量标志、宗教设施、军事设施等内容的, 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4、规划用地范围内凡涉及公共设施拆迁的, 应在地块内予以复建, 如需异地建设或拆除应征询相关主管部门的书面同意意见;		
附件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 1套 2、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6份		
备注	具体的建设地点以所附建设用地红线图所示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32011620181009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 经审核, 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南京市规划局
日期2018年2月26日

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在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一年内
向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申领建设用地批准文件

第1页 共1页